

常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常安办〔2019〕48号

转发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转发扬州市 安委会办公室在全市推广企业自主激励 员工排查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做法的通知

各辖市、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市安委会成员单位：

现将《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转发扬州市安委会办公室在全市推广企业自主激励员工排查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做法的通知》（苏安办电〔2019〕37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认真学习借鉴，结合实际，探索创新好的做法，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落细落实。

(此页无正文)

常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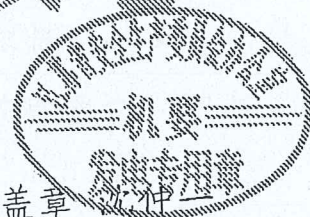
2019年12月31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常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2月31日印发

江苏省机关单位发电



发电单位 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签批盖章

等级 特急 •明电 苏安办电〔2019〕37号 编号

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转发扬州市安委会办公室 在全市推广企业自主激励员工排查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做法的通知

各设区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省安委会成员单位：

近日，国务院江苏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第四督导组在扬州化工园区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督导时，对该公司激励员工开展排查事故隐患“红丝带”活动给予高度肯定。扬州市迅速贯彻落实国务院督导组要求，在全市全面推广“红丝带”安全生产工作方法，并健全安全生产举报奖励机制，制度化、常态化防范化解安全生

(共 2页)

产风险隐患。根据省政府领导批示精神，现将扬州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在全市推广企业自主激励员工排查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做法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学习借鉴，推动安全生产工作深入开展。

各地、各部门和单位关于安全生产好的做法，望及时总结并上报。省安委办将组织宣传推广，提供交流借鉴，为加强全省安全生产工作探索有效路径。

附件：扬州市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在全市推广企业自主激励
员工排查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做法的通知

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2月26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扬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扬安办〔2019〕39号

关于在全市推广企业自主激励员工排查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做法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各功能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近日，国务院江苏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督导组第四工作组在化工园区江苏瑞祥化工有限公司督导时，对瑞祥化工内部开展的激励员工排查事故隐患的“红丝带”主题活动给予高度肯定。经研究决定，现将瑞祥化工激励员工自主排查隐患的工作经验在全市推广，请各地迅速组织辖区生产经营单位学习借鉴，并出台相关激励政策鼓励企业落实这一做法。

一、主要负责人牵头组织

瑞祥化工为调动员工排查事故隐患的积极性，树立全员持续改进的意识，成立了“红丝带”活动小组，组长、副组长分别由总经理、副总经理担任，活动小组成员从公司技术人员中定期遴选组成；先后组织编制系列《事故隐患排查手册》开展

相关培训，指导员工辨识本岗位各种隐患；活动小组年初制定全年事故隐患排查专题计划，每月按电气仪表、转动设备、安全附件、特种设备等专题制定排查内容标准，同时明确员工发现事故隐患的审定标准，并根据推进情况进行检查与考核。

二、岗位排查专人审定

员工按各自岗位职责依据月度排查标准排查事故隐患，员工发现的事故隐患由车间负责人（班组长）初审后，每月定期提交至“红丝带”活动小组；小组成员依据排查标准及时到现场确认隐患，将审定后的事故隐患交回所在车间，并将需奖励项目交给财务部门；车间收到审定后的事故隐患，发放红丝带至发现人，发现人填写红丝带并悬挂在隐患附近，同时制定工段整改计划，整改完成后取下红丝带摆放在指定地点。

三、及时奖励评比推进

经“红丝带”活动小组审定的事故隐患按 20 元/条实施奖励，每月 25 日发放到位；每季度、年度对所有整改项目进行评估，设立“重大隐患”奖、“最佳效果”奖等奖项，奖金 100-200 元不等；对排查标准中明确的特别重大事故隐患，经评议确认后给予特别奖励，季度奖、年度奖于评奖月当月发放；今年 1-11 月，瑞祥化工共有 2000 多人次参与隐患排查，发放激励金额 10 多万元，对推进员工自主管理、持续改善现场环境、消除事故隐患起到积极作用。

扬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10 日